

县人民法院公告

陈爱丽(332626198009290763):
 本院受理原告俞建军诉被告陈爱丽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外出去向不明,本院用其他方法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3)台三商初字第118号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等诉讼文书。原告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归还原告借款160000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本案由审判员叶维景担任审判长,与审判员莫启荣、人民陪审员韩瑛组成合议庭,并定于2013年5月9日8时30分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分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受理费1050元,公告费360元,合计人民币1410元,由被告吴美貌负担。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递交上诉状后七日内,先预缴上诉案件受理费1050元(具体金额由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确定,多余部分以后退还),逾期不交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 款汇:台州市财政局,帐号:19-900001040000225089001,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台州分行营业部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三年二月五日

倪君友(332626196301220691):
 本院受理原告刘加善诉被告倪君友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因你外出去向不明,本院用其他方法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3)台三商初字第120号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等诉讼文书。原告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支付货款人民币48万元并赔偿利息损失77220元(暂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2013年1月1日)及之后的利息损失(自2013年1月1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付至实际履行之日止);2、本案的一切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本案由审判员叶维景担任审判长,与审判员叶春娟、人民陪审员韩瑛组成合议庭,并定于2013年5月10日9时30

胡传烧(33262619720909077X):
 本院受理原告任典军诉被告胡传烧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外出去向不明,本院用其他方法无法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3)台三商初字第137号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应诉通知书、开庭传票、举证通知书、告知合议庭成员通知书等诉讼文书。原告诉讼请求:1、判令被告立即归还借款人民币100000元及利息,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自起诉之日起计算至付清时止。暂计算至起诉之日为1000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本公告自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内,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三十日内。本案由审判员叶维景担任审判长,与审判员叶春娟、人民陪审员韩瑛组成合议庭,并定于2013年5月10日8时30分在本院第七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判决。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陈中将(332626197401242112):
 原告陈焕县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缺席审理并当庭予以宣判。因本院无法用通常方式进行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3)台三商初字第7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由被告陈中将归还原告陈焕县借款人民币11000元及利息,利息自2013年1月14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本判决确定的还款之日止。款限在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付清。若被告陈中将未在本判决确定的期限内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受理费80元,减半收取40元,由被告陈中将负担。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特此公告
 二〇一三年二月四日

吴美貌:
 本院受理原告倪银淼与被告吴美貌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去向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2)台三商初字第880号民事判决书。该判决书判令:由被告吴美貌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偿还原告倪银淼借款人民币50000元及催告后利息,催告后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自2012年10月31日起算至本判决确定的履行之日止。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限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

房屋拍卖公告

备案编号:331022-2013-0002

本公司受委托,定于2013年2月27日下午2时在三门县招投标中心会议室公开拍卖下列标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简况、起拍价及保证金:本次拍卖房屋分别位于三门县海游镇光明路36号、8号、6号、2号,共42间套房,建筑面积33.95m²-119.49m²不等,起拍价19-120万元不等(详见房屋

一览表),保证金10万元/套。
 二、拍卖方式:采用增价拍卖形式,设保留价,最高应价达到或超过保留价者成交。
 三、报名须知:报名者须带本人身份证,单位的持营业执照原件及承办人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到指定地点办理报名手续,并按规定缴纳保证金10万元/套(浙江城乡拍卖有限公司三门分公司,帐

号:401358335039,开户行:中国银行三门县支行)及报名费。拍卖结束后,未中拍者退还保证金(不计息)。
 四、报名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2013年2月25日16时止到三门县中国银行十楼(浙江城乡拍卖有限公司三门分公司)进行报名。
 五、展示时间、地点:2013年2月23日起至2013年2月25日止,现场。
 联系电话:0576-83338111
 13958533772
 监督电话:0576-83326236
 网址:www.zjctah.com
 www.tzpm.net
 浙江城乡拍卖有限公司三门分公司
 二〇一三年二月七日

招聘酒店人员

三门县李兴酒店因业务发展需要,现招聘以下人员:灶头厨师8名,冷菜厨师2名,配菜员4名,打荷5名,领班1名,服务员18名(月薪2000元+提成),跑菜员8名,洗菜员5名(月薪2300元),收银员2名,工资面谈。有意者请来电。
地址:海游镇交通路329号(黄埠突)
电话:18358669188(李先生)
13732337183(叶女士)

科普之窗

本栏目由县科协协办

急救窍门(五)

常见家庭急救窍门
 (12)哽塞:在吃饭时嗓子突然被东西噎住了,先问哽塞者能否讲话,说明空气能通过嗓子,也许其能将东西吐出来;若不能讲话,就用手掌在其肩胛骨间猛击四下,千万不能试图用手将堵塞物硬

取出来或用水强迫冲下去;假如其嗓子仍然堵住,迅速采取以下方法:站在哽塞者背后,抱住其腰,一手握成拳头,拇指一边靠在肋骨和肚脐间的肚皮上,另一只手抓住握拳的手上,快速向上猛压,如此反复多次,直到堵塞物出来为止。

(13)煤气中毒:轻度中毒时,病人感到头晕、乏力、恶心、呕吐、面色苍白,中毒严重,会出现呼吸困难、抽搐、昏迷。急救方法是:立即打开门窗,把病人移到空气流通处,解开病人衣扣使呼吸流畅,注意保暖防受凉形成肺炎;轻度中毒,可给他喝热茶,作深呼吸,迅速送医院抢救。

遗失声明

遗失三门县海滨水产苗种场银行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3457000285201,开户银行:三门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沿赤信用社,开户帐号:201000023374841,声明作废。

工商事务代理 电话:13456699000(朱先生)

电力之窗

·本栏目由县供电局协办·

强势推进农村安全用电强基固本工程

三门城乡“两保户”每月可免费用电15度 ——3月1日起开始登记

根据省有关部门的统一安排,为减轻城乡“低保户”和农村“五保户”家庭经济负担,电力部门将对其设置每月15度的免费用电基数。从今年3月1日起,“两保户”家庭成员或代办人可到当地供电营业窗口办理免费用电登记手续。
 据了解,“两保户”以当地民政部门的认定为准。享受时间方面,自民政部门批准的起始月份起执行(但不早于2012年7月),至被取消资格的次月起停止执行。届时,供电企业直接从“两保户”家庭当

期电费中减免免费用电量对应的电费。当期实际用电量不足当期免费用电基数的,当期实际用电量即为当期免费用电量,不足部分不结转到下一期。
 需要注意的是,“两保户”享受免费用电政策,应到当地供电企业办理登记手续。供电企业根据民政部门提供的认定清单进行审核并确定享受免费用电的用户户名和户号。对符合条件的“两保户”,其办理免费用电登记前可享受的免费用电对应的电费,由供电企业一次性退还。



万里马皮具商场
 万里马、金利来、B.S、威豹等尽在万里马品牌皮具商场,诚信是万里马十八年不变的信念。舒适宽敞的购物环境,您可尽情挑选、定购心怡的皮包。
地址:三门县人民路 首府广场内一楼 A112
团购热线:83491899
13357661366